入驻团队考核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内容** | **具体指标** | **打分标准** | **基准分** |
| 一、企业运行(20分） | 1.营业收入（折算成全年） | 100万元（含）以上 | 10分 |
| 50万元（含）-100万元 | 8分 |
| 10万元（含）-50万元 | 6分 |
| 10万元以下 | 4分 |
| 0 | 0分 |
| 2.计划进度 | 与入孵申请书中提出的目标任务完成程度达到90%-100% | 10分 |
| 与入孵申请书中提出的目标任务完成程度达到60%-90%（含） | 8分 |
| 与入孵申请书中提出的目标任务完成程度达到20%-60%（含） | 6分 |
| 与入孵申请书中提出的目标任务完成程度在20%及以内 | 4分 |
| 二、研发能力（30分） | 3.持续发展能力 | 项目有显著研发进展或有多个新项目立项或推出新产品1项以上 | 10分 |
| 市场前景较好，项目有一定研发进展或有新项目立项或推出新产品 | 3分 |
| 市场前景不明朗，项目无实质进展 | 0分 |
| 4.知识产权情况 | 授权发明专利或实质审查1项以上 | 10分 |
| 授权其它知识产权3项或申请5项及以上 | 4分 |
| 授权其它知识产权2项或申请3项及以上 | 3分 |
| 授权其它知识产权1项或申请2项及以上 | 2分 |
| 未申报专利 | 0分 |
| 5.创业团队人员到位率 | 创业团队人员按创业计划100%到位 | 5分 |
| 创业团队人员按创业计划50%以上到位 | 3分 |
| 创业团队人员按创业计划50%以下到位 | 2分 |
| 6.创业团队素质 | 博士、留学人员或高级职称人员领衔创业；或研发队伍中有博士、留学人员或高级职称人员并能到位开展工作 | 5分 |
| 硕士、学士或中级职称人员领衔创业；或研发队伍中有硕士、学士或中级职称人员 | 3分 |
| 本科学历人员领衔创业；或研发队伍中有本科学历人员并能到位开展工作；或其它人员领衔创业并能到位开展工作 | 2分 |
| 三、技术水平及发展潜力（10分） | 8.项目或产品市场前景 | 市场前景良好，已有多个合同订单或合作协议 | 10分 |
| 市场前景较好，已有合同订单或合作协议 | 5分 |
| 市场前景不明朗，无合同订单或合作协议 | 0分 |
| 四、企业管理（40分） | 9.管理制度建设 | 企业管理制度健全，财务管理规范 | 5分 |
| 企业管理制度基本健全，财务管理较为规范 | 3分 |
| 企业管理制度不健全 | 0分 |
| 10.园区活动参与情况 | 出席率达80%以上 | 10分 |
| 出席率50%-80%（含） | 5分 |
| 出席率50%及以下 | 0分 |
| 11.园区制度落实情况 | 执行情况较好的 | 10分 |
| 执行情况一般的 | 5分 |
| 执行情况较差的 | 0分 |
| 12.参加创新创业赛事情况 | 积极参加 | 5分 |
| 不参加的 | 0分 |
| 13.信息报送情况 | 主动提交各类考核、审查报表，自觉提交重要工作信息的 | 5分 |
| 从未提交的 | 0分 |
| 14.吸纳应届毕业生就业情况 | 吸纳应届毕业生的 | 5分 |
| 没有吸纳应届毕业生的 | 0分 |
| 1. 加分项

（本项最高40分） | 15.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加10分，获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称号加5分。 | 10分 |
| 16.考核期内，达成相关融资协议或融资意向。 | 10分 |
| 17.协助园区或以园区名义举办有影响力的活动。 | 5分 |
| 18.考核期内企业或企业核心成员获省级及以上、市级、县级荣誉分别加10分、8分、5分；获批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级科研项目立项分别加10分、8分、6分、4分，最高加10分。 | 10分 |
| 20.自主或与高校、企业合作建设研发中心。 | 5分 |